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衍生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Hin Sang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93)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衍生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9月29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科學館道1號康宏廣場航天科技大廈12樓1213-15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 普通決議案

作為普通事項，審議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不論是否經修訂)：

1. 接納及省覽本公司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黃慧玲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b) 重選田珊珊女士為非執行董事；及  
(c) 重選李祿兆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全體董事的薪酬。

4. 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作為特別事項，審議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不論是否經修訂)：

5. 「動議：

- (a) 在下文第(b)段及第(c)段的規限下，謹此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按照所有適用法律，包括經不時修訂之香港股份購回守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購回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股份」)；
- (b) 董事根據上文第(a)段之批准可購回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購回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而第(a)段之上述批准亦須受此數額限制；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至下列最早發生者為止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細則」)或開曼群島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時。」

6. 「動議：

- (a) 在下文第(c)段規限下，謹此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買賣額外股份，以及作出或授出將會或可能需要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b) 第(a)段所述批准應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出可能需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c) 董事依據上文第(a)段批准而配發、發行及買賣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發行及買賣(不論是否依據購股權或其他原因)之股本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20%，而上述批准亦須受此數額限制，惟根據(i)供股(定義見下文)；(ii)行使根據本公司採納之任何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或(iii)遵照細則為配發股份以代替股份之全部或部份股息而設之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除外；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至下列最早發生者為止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細則或開曼群島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根據本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時。

「**供股**」乃指董事於指定期內根據於某一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當時所持有有關股份之比例，向彼等提呈之發售股份建議(惟董事可就零碎股權或適用於本公司之任何地區內之任何法律或實際限制或法律責任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之規定，作出其認為必要或合宜之豁免或其他安排)，而以供股方式提呈、配發或發行股份亦據此詮釋。」

7. 「**動議**：

待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5項及第6項決議案獲通過後，在董事根據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6項決議案可能配發或同意配發之股本面值總額上，加入本公司可按董事根據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5項決議案獲授之授權而購回之股份面值總額。」

### 特別決議案

作為特別事項，審議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8. 「**動議**以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29日之通函(「**通函**」)所載之方式修訂本公司之現有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以及按提呈及提交大會之形式批准及採納本公司之第二份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股東週年大會，並由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以完全替代及摒除本公司之現有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並授權任何一名董事進行為實行採納本公司之第二份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而言屬必要的一切事情。」

承董事會命  
衍生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彭少衍

香港，2022年7月29日

註冊辦事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部、總辦事處及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尖沙咀  
科學館道1號  
康宏廣場航天科技大廈  
12樓1213-1215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代為出席並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舉行時間48小時(即2022年9月27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倘於2022年8月15日之前交回代表委任表格)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或(倘於2022年8月15日或之後交回代表委任表格)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倘股東隨後能夠出席，其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3. 倘股份屬聯名持有，則排名最先之聯名股東(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的投票方獲接納，其他聯名股東之投票一律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根據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聯名股份持有人的排名次序決定。
4. 為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將於2022年9月26日(星期一)至2022年9月29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釐定出席訂於2022年9月29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為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2年9月23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倘於2022年8月15日之前交回代表委任表格)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或(倘於2022年8月15日或之後交回代表委任表格)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

5. 本公司將採取預防措施以盡量降低股東週年大會上的COVID-19感染風險，包括：
- 強制對全體與會人員進行體溫檢測；
  - 禁止發熱的人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出現流感症狀的人士亦不獲批准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
  - 股東週年大會期間必須全程佩戴外科口罩；
  - 座位之間保持適當距離；及
  -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不會供應茶點及禮品。
6. 鑒於COVID-19帶來的持續風險，本公司強烈建議股東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作為其受委代表，代其根據其指明的投票指示進行投票，以代替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7. 針對COVID-19的發展，本公司或對股東週年大會的安排實施進一步更改，並可於適當時候刊發有關預防措施的進一步公告。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彭少衍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關麗雯女士

非執行董事：

黃慧玲女士

田珊珊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智傑先生

李祿兆先生

鄧聲興博士